

#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2026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政策文件精神贯彻落实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财政的方针、政策，拟订本部门财政工作的具体规划方案及其他有关政策；制订本部门财务管理、会计管理的规章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提出动用财政政策实施调控和综合平衡本部门综合财力的建议；同时做好本部门党风廉政、意识形态、作风建设等工作。

2、负责编制预决算工作：编制本部门年度财政预算草案和组织汇编本单位部门预算并组织执行；编制本部门财政决算草案和组织汇编本部门决算；统筹组织本部门财政总收入；管理各项财政收入，管理预算外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有关政府性

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对财政性资金进行综合平衡，统筹协调财政性资金的拨付和调度；协调上级争取各类专项资金。

3、负责本部门资产管理 work：组织实施本部门清产核资及行政事业单位的产权登记、管理等工作；做好本部门国有资产的日常管理工作及财务管理工作。

4、负责本部门会计工作：组织贯彻实施有关会计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依法实施会计监督检查；做好对本部门会计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做好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代理记账工作，指导所属各小学及幼儿园规范财务管理；设立并管理本部门的余额银行账户及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工作。

5、负责本部门财监工作：监督财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执行；检查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对本部门政府采购行为的监督和管理以及对财政资金使用的监督和检查工作；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意见建议。

6、负责本部门绩效管理 work：做好财政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做好政府投资项目预决算评审工作。

7、负责协调区财政局、区税务局、区人民银行等相关单位的业务关系。

8、及时调查研究经济发展形势，提出意见建议并做好参谋助手。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和 5 个二级预算单位,5 个二级预算单位具体包括：洪源镇鸣山小学，洪源镇石岭小学，昌南新区中心幼儿园，洪源镇罗家幼儿园，洪源镇鸣山幼儿园。

编制人数小计 71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71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93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71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71 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合同制人员在职 22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53 人，遗属人数 12 人。

## 第二部分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06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b>合计</b>	<b>1,981.58</b>	<b>1,599.27</b>	<b>382.31</b>
<b>205</b>	<b>教育支出</b>	<b>1,439.02</b>	<b>1,125.13</b>	<b>313.88</b>
<b>20502</b>	<b>普通教育</b>	<b>1,439.02</b>	<b>1,125.13</b>	<b>313.88</b>
2050201	学前教育	187.25	0.00	187.25
2050202	小学教育	1,251.77	1,125.13	126.64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84.11</b>	<b>253.70</b>	<b>30.41</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284.11</b>	<b>253.70</b>	<b>30.41</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11	253.70	30.41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1.32</b>	<b>86.11</b>	<b>15.21</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01.32</b>	<b>86.11</b>	<b>15.21</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32	86.11	15.21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57.13</b>	<b>134.32</b>	<b>22.81</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57.13</b>	<b>134.32</b>	<b>22.81</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13	134.32	22.8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06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b>合计</b>	<b>1,981.58</b>	<b>1,599.27</b>	<b>382.31</b>
<b>205</b>	<b>教育支出</b>	<b>1,439.02</b>	<b>1,125.13</b>	<b>313.88</b>
<b>20502</b>	<b>普通教育</b>	<b>1,439.02</b>	<b>1,125.13</b>	<b>313.88</b>
2050201	学前教育	187.25	0.00	187.25
2050202	小学教育	1,251.77	1,125.13	126.64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84.11</b>	<b>253.70</b>	<b>30.41</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284.11</b>	<b>253.70</b>	<b>30.41</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11	253.70	30.41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01.32</b>	<b>86.11</b>	<b>15.21</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01.32</b>	<b>86.11</b>	<b>15.21</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32	86.11	15.21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57.13</b>	<b>134.32</b>	<b>22.81</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57.13</b>	<b>134.32</b>	<b>22.81</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13	134.32	22.81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106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b>合计</b>	<b>1,599.27</b>	<b>1,578.26</b>	<b>21.01</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576.99</b>	<b>1,576.99</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467.31	467.3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91	32.91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95.25	595.2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3.70	253.7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11	86.1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32	134.32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8	7.38	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1.01</b>	<b>0.00</b>	<b>21.01</b>
30201	办公费	6.00	0.00	6.00
30205	水费	0.80	0.00	0.80
30206	电费	5.00	0.00	5.00
30216	培训费	3.00	0.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6	0.00	2.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4	0.00	3.64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27</b>	<b>1.27</b>	<b>0.00</b>
30305	生活补助	1.27	1.27	0.0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06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 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 院所学术交流合 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购置
1	2	3	4	5	6	7	8
2.57	0.00	0.00	0.00	2.57	0.0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06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06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编码	106	部门名称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年度绩效总目标	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保障教师合法权益及工资福利待遇，保障各项工作的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目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校师生人数	≥	1200	人
		教师培训人数	≥	90	人
		保障学校数	≥	5	所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培训到会率	≥	98	%
		补助发放准确率	=	100	%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控制率	≥	95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95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95	%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		≥	95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定性	有效	
		保障学校师生安全	定性	有效	
		提高教师业务水平	定性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教职工满意度	≥	9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6 年度 )			
项目名称	人才引进和培养_洪源镇中心学校 22 名公开招聘幼儿园教师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实施单位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 ( 万元 )	资金总额	255.67	
	其中：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保障幼儿园教师的基本薪酬、福利待遇及培训发展等得到满足，促进幼儿园教育事业的持续发展，保障学校工作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2556744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同制教师人数	≥22 人
		培训次数	≥5 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培训参与率	≥95%
	时效指标		薪资发放及时率
		培训及时性	定性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
			定性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合同制教师满意度
			≥90%

### 第三部分 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收入预算总额为 1981.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8.05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1981.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8.0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981.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9.36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支出预算总额为 1981.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8.05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99.2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67.89 万元；项目支出 382.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0.1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1439.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627.0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7.1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1.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1.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7.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69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832.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73.9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4.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5.97 万元。

###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981.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9.3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1439.0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1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1.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7.1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599.27 万元，项目支出 382.31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832.6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1.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41 万元。

###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 年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部门无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 **(九)人才引进和培养-洪源镇中心学校 22 名公开招聘幼儿园教师人员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该项目旨在通过科学、合理的经费预算与管理，确保合同制幼儿园教师的基本薪酬、福利待遇及培训发展等得到满足，进而促进幼儿园教育事业的持续发展。

2) 立项依据：依据国家相关政策

3) 实施主体：昌南新区洪源镇中心学校

4) 实施方案：根据预算安排，足额发放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55.67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 合同制教师人数 $\geq$ 22 人, 培训次数 $\geq$ 5 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培训参与率 $\geq$ 95%

时效指标: 薪资发放及时率 100%, 培训及时性。指标值:  
及时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leq$ 2556744 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指标值: 保障

满意度指标: 合同制教师满意度, 指标值: $\geq$ 90%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浮梁县洪源镇中心学校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2.57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减) 0 万元, 主要原因是:  
与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2.57 万元, 比上年增(减) 0 万元,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减) 0 万元,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减) 0 万元,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

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对部门预算中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明细到项级），结合部门实际，参照《2026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规范说明进行解释。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反映各类普通教育支出。

学前教育支出：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小学教育支出：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